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且表明不會就因本聯合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 LIEN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華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969)



BESTWA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百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718)

聯合公告 短暫停牌

茲提述華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華聯」)及百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百威」)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四日之聯合公告(「該等聯合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可能認購事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聯合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等聯合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華聯董事會宣佈，應華聯之要求，華聯股份將自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九日上午九時正起在聯交所短暫停止買賣。

百威董事會宣佈，應百威之要求，百威股份將自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九日上午九時正起在聯交所短暫停止買賣。

華聯及百威之上述證券已暫停買賣，以待華聯及百威根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上市規則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刊發有關(其中包括)可能認購事項之聯合公告。

承董事會命
華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韓宏先生

承董事會命
百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孟昭億博士

香港，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九日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華聯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劉學義先生、韓宏先生、胡野碧先生、王朝暉先生及徐丹丹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柳博士、于吉瑞先生及李曉偉女士。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百威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孟昭億博士、柳驊博士、胡野碧先生、陳偉松先生及徐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冒康夫先生、高濱博士及劉艷女士。

* 僅供識別

華聯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本聯合公告所載之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惟有關百威之責任除外），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確知，本聯合公告所表達之意見（惟百威所表達之意見除外）乃經周詳審慎考慮後方行作出，且本聯合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告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百威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本聯合公告所載之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惟有關華聯之責任除外），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確知，本聯合公告所表達之意見（惟華聯所表達之意見除外）乃經周詳審慎考慮後方行作出，且本聯合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告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